

110年全國性公民投票-投開票所工作人員登記資料卡

編號							
姓名		身分證字號	性別				
			出生年月日				
			年 月 日				
登記人資料	戶籍住址	市/縣 區/市/鎮/鄉 里 鄰 路/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					
	連絡住址	市/縣 區/市/鎮/鄉 里 鄰 路/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(連絡住址如與戶籍同者免填)					
	連絡電話	公： 私： 手機：	黨籍				
擬派投票所 開票所編號	(由區公所填註)						
服務機關 或 就讀學校	服務機關：		職稱：				
	學校科系：		年級班別：				
其他 (請勾選)	選務經驗	騎乘機車		駕駛汽車		餐食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任管理員	是	否	是	否	葷食	素食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主任監察員				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管理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監察員						
簽章	填表人簽章	單位主管蓋章	人事主管蓋章	機關學校首長蓋章			

填表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 工作人員如係服務於機關學校，除填表人簽章外，尚須送請該機關學校首長、單位主管及人事主管核章同意參加，以利後續講習等之請假、補假之處理；如係大專院校學生則僅於填表人簽章欄簽章即可。
- 二、 本資料卡請勿重複填送區公所。
- 三、 戶籍地與工作地不設在本市者，無法辦理工作地投票。

遴選機關：臺北市松山區公所